

股票简称：江山欧派

股票代码：603208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 8 号）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一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中鹏信评【2020】第 Z【1382】号 02《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江山欧派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但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无须审计；

3、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具体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确定以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若证券交易所对于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表决机制、方式有特别规定的须符合该等规定。

4、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四、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79.13	26,128.51	15,270.15
现金分红金额	0.00	8,081.61	4,687.33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00%	30.93%	30.7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2,768.94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27,992.6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5.62%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164,844.31 万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设担保。

六、公司的相关风险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和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木门产品作为一种建材装饰类终端消费产品，市场潜力大，但行业内参与市场竞争的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从建材装饰行业的发展经验来看，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市场整合不可避免，缺乏核心竞争力的厂商将逐步退出木门市场，市场份额将向实力较强的企业集中。公司面临木门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风险。

此外，一些多元化经营的建材装饰类企业已经开始或计划涉足木门行业，这将给木门行业带来新的、多层次的市场竞争。这些企业如果在原有品牌延伸、木门产品开拓、渠道网络建设上取得突破，会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二）经销商管理风险

经销商模式是公司内销市场采用的重要销售模式。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后，由经销商自建专卖店或发展二级经销商面向终端消费者。该模式有利于公司借助经销商完善国内市场网点布局，节约投资资金，分散营销网络建设投资的风险，促进了公司业务快速成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区的销售网络格局。

由于经销商数量多，地域分布广，增加了公司对销售渠道管理的难度，如果部分经销商违反公司规定，将对公司的品牌和市场开拓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公司管理及服务水平的提升无法跟上经销商业务发展的速度，则可能出现对部分经销商服务滞后，也将对公司品牌形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本公司品牌、注册商标被侵权、侵害的风险

消费者在选择木门产品时，除产品质量外，还依赖于产品品牌美誉度和完善的营销售后服务体系。因此，本公司的品牌“欧派 OUPAI”木门以及以“欧派 OUPAI”为主的注册商标是本公司最重要的无形资产之一。如果公司的上述注册商标受到他人侵权，他人的侵权行为将对公司的品牌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授权第三方使用公司的商标生产、销售相应品牌产品的情况，如果该企业因产品质量问题等原因导致消费者对其投诉，则对公司“欧派”品牌造成间接伤害，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的品牌形象。

此外，目前国内以“欧派”两字作为商品品牌的企业众多，如在橱柜行业的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动车领域的无锡市圣宝车辆制造有限公司生产的欧派牌电动车等。不排除因他人经营等活动可能致使发行人所有的“欧派”商标之品牌价值遭受损害，从而对发行人产品销售产生负面影响。

（四）房地产行业波动的风险

木门行业作为建材装饰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内需市场主要来源于消费者对木门产品的存量更新需求和增量置业需求，其中增量置业需求与房地产行业具有明显的关联度。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下游大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因此，房地产行业的波动也将通过产业传导影响到木门行业发展，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未来，如果房地产行业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影响到广大购房者的置业需求，从而降低对木门产品的需求；此外，房地产开发商也存在因行业波动而减少、推

迟建设项目的情形，从而也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五）原材料价格上涨和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成本占比分别为 72.58%、72.04% 和 71.20%，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采购单价的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将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的主要类别有板材、PVC 皮、木皮、油漆、五金配件等，各类别的原材料品种、规格繁多，各品种、规格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各异，但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呈持续上涨趋势。此外，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大部分属于林业资源类产品，随着国家不断加强对林业资源的保护，未来上述主要林业资源类的原材料价格仍有可能保持持续上涨态势，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人力资源成本逐年上升。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扩张和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持续增长，公司人力资源成本仍将保持持续上升的态势，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水平。

（六）应收款项增长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来自于工程渠道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房地产行业或部分工程客户资金持续紧张，公司应收款项及其相应占比将持续处于较高水平。如果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下游客户偿付能力或意愿出现变化，将对公司应收款项的及时回收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客户渠道收入快速上升，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工程渠道收入为75,946.91万元、151,248.97万元和249,556.90万元，与经销商渠道基本采用“下单前付全款”的销售收款政策不同，公司对工程客户的销售收款基本采用“按合同进度付款”的赊销方式，随着工程收入规模的快速扩大，应收款项余额成上升趋势。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工程渠道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余额为67,007.09万元，工程渠道应收票据余额为90,064.06万元。其中，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恒大商业承兑汇票，恒大资金实力较强，与公司业务合作稳定。如果恒大由于国家产业政策、其自身经营战略变化、合作变化、突发事件等导致其经营财务状况波动或发生风险，则公司存在商业承兑汇票兑付风险。

另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华夏幸福应收账款余额为823.34万

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 1,515.35 万元；若其债务危机无法解决，则公司存在对华夏幸福应收款项余额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已按 80% 的计提比例对华夏幸福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减值的风险

由于木门产品定制化生产的特点，若客户取消订单，则该产品将无法另行销售而变成呆滞品；随着消费者的消费升级，木门产品更新换代周期逐渐缩短，可能导致部分产品品种因款式过时而成为滞销品，从而导致存货减值。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282.04 万元、475.07 万元和 775.01 万元。

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仍可能会因产品快速更新、销售延缓、客户订单取消等原因导致存货发生减值，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八）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快，报告期初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13 亿元，报告期末则增长至 9.06 亿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利润水平存在一定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将新增年折旧 4,545.15 万元；若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存在因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木门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供应等因素作出的。由于市场情况不断发生变化，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发生，将会给项目实现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木门设计产能 120 万套，产能增长较为明显。尽管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成熟、质量稳定，但由于产能扩张规模较大，一旦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销售能力不能完全消化新增产能，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或运营后，新增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折旧和办公场所租赁费、装修费摊销的金额较大，如果未来木门等行业市场情况发

生不利变化，或公司市场拓展力度不够，导致相应的生产能力、营销和售后服务能力不能充分发挥，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压力，使公司存在业绩下降的风险。

（十）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1、可转债转股后原股东权益被摊薄风险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上述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若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的较短时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公司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原股东分红减少、表决权被摊薄的风险。

同时，由于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进一步的潜在摊薄作用。

2、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公司的本息兑付资金压力将加大，从而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3、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波动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4、本次可转债转股的相关风险

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1)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2)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股票市场、自身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

(3) 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

(4)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宏观经济、股票市场环境以及经营业绩等多重因素影响。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本公司股票价格仍有可能持续低于转股价格及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5、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164,844.31 万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设担保。如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本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可能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等级发生不利变化，增加投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2
四、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4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4
六、公司的相关风险	4
目 录.....	11
第一节 释义	13
一、一般释义	13
二、专业术语释义	1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5
一、发行人概况	15
二、本次发行概况	15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25
四、发行费用	25
五、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25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26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6
第三节 主要股东信息	2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30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0
二、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30
三、合并报表范围	49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1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4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54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67
三、现金流量.....	76
四、公司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78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79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86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概况	8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86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87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90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93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9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一般释义

江山欧派、欧派门业、公司、发行人	指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欧派装饰	指	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欧罗拉	指	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
欧派木制品	指	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南欧派	指	河南恒大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花木匠家居	指	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
欧派进出口	指	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欧派工程	指	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欧派劳务	指	江山欧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欧派	指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欧派全屋定制	指	江山欧派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欧派贸易	指	杭州欧派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欧派安防	指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欧派	指	武汉欧派快装科技有限公司
亚美利加	指	上海亚美利加实业有限公司
花木匠建材	指	江山花木匠建材有限公司
杭州利城	指	杭州利城启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牌门业	指	浙江王牌门业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恒大、恒大地产	指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万科、万科地产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城	指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利、保利地产	指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城控股	指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中海地产	指	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旭辉	指	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释义

实木门	指	是用实木加工制作的装饰门，制作成本高，售价较高，从木材加工工艺上看有原木和指接木两种。是用实木方材加工而
-----	---	--

		成的，横竖组装用榫头连接，也叫原木门。
实木复合门	指	是以木材、胶合材等为主要材料复合而成的实型体，表面为木质单板贴皮、实木贴皮或其他材料覆面的门。是以普通木材做芯材，表面粘贴贵重木皮，做出仿实木门效果的复合门。
夹板模压门、模压门	指	是以实木做框架，两面用装饰板粘压在框架上，经热压加工制成的装饰门。上下用两张装饰板通过与框架粘合而成的门扇。
ERP 系统	指	ERP 系统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电子开料锯	指	是指用电脑控制程序的锯料机器，在触摸屏上输入需要开料的数据，机器自动运行，对需要加工的板材进行精准裁切的机械。
CNC	指	CNC(数控机床)是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雕刻机。
德国 HOMAG 豪迈	指	德国豪迈(Homag)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全球品牌木工机械设备供应商。
意大利 MAKOR	指	意大利 Makor 公司专业从事设计与制造精整加工木质塑料或铝制型材的表面成套机械设备，全球品牌木工机械设备供应商。
LTC	指	LTC 即 L2C (Leads To Cash)，是从线索到现金的企业运营管理思想。旨在打造一个从市场、线索、销售、研发、项目、交付、现金到服务的工程项目管理运营系统。
OMS	指	OMS (订单管理系统)，是一种接受客户订单信息，以及仓储管理系统发来的库存信息，然后按客户和紧要程度给订单归类，对不同仓储地点的库存进行配置，并确定交付日期的管理系统。
PLM	指	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是一种应用于在单一地点的企业内部、分散在多个地点的企业内部，以及在产品研发领域具有协作关系的企业之间的，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它能够集成与产品相关的人力资源、流程、应用系统和信息。
SRM	指	SRM (供应商管理系统)，是一种服务于采购业务相关领域，用来改善与供应商的关系，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伙伴关系的管理思想和软件技术的解决方案。
MES	指	MES (生产过程执行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CRM	指	CRM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是一种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han Oupai Door Industry Co., Ltd

成立日期：2006年7月31日

法定代表人：吴水根

注册资本：10,506.0879万元

A股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股票简称：江山欧派

A股股票代码：603208

住所：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8号

办公地址：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8号

邮政编码：324100

联系电话：0570-4729200

公司传真：0570-4690830

公司网址：<http://www.oupaigroup.com/>

电子信箱：securities@oupaigroup.com

经营范围：铝木复合门窗、木制门、装饰材料的设计、研发、加工、安装、销售，家具的设计、研发、销售，防火门、防火窗、防火卷帘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锁具、五金配件的销售、安装，金属门、卫浴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审批及核准情况

本次可转债原发行方案于2020年11月2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0年12月9日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证券类型	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发行规模	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 60,000.00 万元）
债券面值	每张 100 元
发行价格	按面值发行
债券期限	6 年

发行人根据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发行方案。

证券类型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规模	不超过 58,300.00 万元（含 58,300.00 万元）
债券面值	每张 100 元
发行价格	按面值发行
债券期限	6 年

（二）本次可转债基本发行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3 亿元，发行数量为 58.30 万手（583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1 年 6 月 11 日（T 日）至 2027 年 6 月 10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6 月 18 日，T+4 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7 年 6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7.5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

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 $\text{转股数量} = \text{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text{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11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 2 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

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 2 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1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国泰君安包销。

（2）发行对象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 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江山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江山欧派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5.549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不足 1 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手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原股东可配售总量一致。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江山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笔认购无效。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江山配债”的可配余额。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16、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300 万元（含 58,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区域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重庆	75,800.00	4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	18,000.00	16,300.00

合计	93,800.00	58,300.00
----	-----------	-----------

以上项目已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实施过程中可能将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银行借款、自有资金等方式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17、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18、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一款的除外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9、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债券评级情况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事项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保证人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 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 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的债券 10% 以上(含 10%) 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五) 募集资金存放专户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四、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566.04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80.00
3	律师费用	66.04
4	资信评级费	23.58
5	发行手续费	10.12
6	推介及媒体宣传费用	50.00
	合计	795.78

注：以上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五、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1 年 6 月 9 日	T-2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1 年 6 月 10 日	T-1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6 月 11 日	T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1 年 6 月 15 日	T+1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1 年 6 月 16 日	T+2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1 年 6 月 17 日	T+3	国泰君安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1 年 6 月 18 日	T+4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发行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水根
住所：	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8号
联系电话：	0570-4729200
传真：	0570-4690830
董事会秘书：	郑宏有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贺青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6666
保荐代表人：	励少丹、蒋勇
项目协办人：	沈宇凯
项目经办人：	吴绍钞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章靖忠
住所：	中国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11楼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500
经办律师：	周剑峰、童智毅

（四）发行人会计师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联系电话：	0571-88216707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严善明、张颖、丁锡锋、修鸿儒、谢鑫华（已离职）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2897
传真：	0755-82872090
签字评级人员：	党雨曦、朱磊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七）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联系电话：	021-68870204
传真：	021-58899400

第三节 主要股东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5,060,879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国家持股	-	-
国有法人持股	-	-
其他内资持股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060,879	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60,879	100.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总股本	105,060,879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吴水根	境内自然人	30,550,000	29.08%	0
2	王忠	境内自然人	24,050,000	22.89%	0
3	吴水燕	境内自然人	10,400,000	9.90%	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99,882	1.81%	0
5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7,634	1.53%	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1,566	1.50%	0
7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盛信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2,806	1.06%	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	其他	1,100,060	1.05%	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券投资基金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8,787	1.03%	0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99,990	0.95%	0
合计			74,370,725	70.79%	0

注：吴水根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忠先生系吴水根先生之大妹夫，吴水燕女士系吴水根先生之二妹。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19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9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20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45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3,681,550.05	598,912,897.49	592,621,264.21
应收票据	840,706,160.81	285,261,025.74	229,884,873.46
应收账款	498,491,037.66	393,719,614.56	241,835,399.03
应收款项融资	100,422,942.27	47,053,294.17	
预付款项	29,072,883.07	32,180,413.65	18,544,298.11
其他应收款	10,564,884.14	4,252,680.49	3,716,807.42
存货	400,416,686.18	390,668,513.80	230,409,219.35
合同资产	46,838,055.24		
其他流动资产	11,482,124.50	36,799,249.75	24,575,911.49
流动资产合计	2,581,676,323.92	1,788,847,689.65	1,341,587,773.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906,439,897.25	704,674,195.44	512,659,603.65
在建工程	68,832,620.54	140,296,783.24	68,736,630.13
无形资产	264,879,296.11	167,112,674.03	170,316,508.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27,620.02	26,234,853.34	23,001,683.91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27,228.61	24,818,012.50	25,766,09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9,906,662.53	1,073,136,518.55	810,480,519.90
资产总计	3,911,582,986.45	2,861,984,208.20	2,152,068,29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877,775.00		
应付票据	848,034,249.00	509,138,553.36	343,806,895.80
应付账款	264,479,382.89	245,594,853.08	182,920,714.37
预收款项		280,527,786.68	139,594,203.98
合同负债	188,073,037.37		
应付职工薪酬	72,285,812.71	59,646,449.78	48,091,458.13
应交税费	138,793,078.64	19,817,480.63	6,884,503.79
其他应付款	140,716,002.11	87,892,688.11	50,096,300.06
其中：应付利息			88,317.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65,590.38	24,785,268.43	11,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4,887,381.56	5,246,741.91	
流动负债合计	1,791,412,309.66	1,232,649,821.98	782,794,07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297,538.15	86,166,740.19	56,169,159.2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3,283,520.55	144,559,954.38	144,642,12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84,467.33	8,141,495.65	2,789,214.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965,526.03	238,868,190.22	203,600,494.19
负债合计	2,102,377,835.69	1,471,518,012.20	986,394,57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5,060,879.00	80,816,061.00	80,816,061.00
资本公积	493,304,674.92	517,590,522.04	517,590,522.04
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0		
盈余公积	123,215,570.39	89,910,749.32	66,573,580.82
未分配利润	935,361,973.05	623,691,558.70	432,616,91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8,443,097.36	1,312,008,891.06	1,097,597,082.57
少数股东权益	160,762,053.40	78,457,304.94	68,076,64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9,205,150.76	1,390,466,196.00	1,165,673,72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11,582,986.45	2,861,984,208.20	2,152,068,292.9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11,514,955.50	2,026,631,378.18	1,282,874,712.32
减：营业成本	2,041,695,220.61	1,373,691,497.81	862,970,573.94
税金及附加	19,620,042.26	14,578,002.54	14,412,666.96
销售费用	177,631,294.18	174,429,353.17	126,716,279.49
管理费用	86,337,350.24	73,558,160.61	62,941,233.78
研发费用	93,665,321.13	78,090,818.43	55,042,264.72
财务费用	7,471,258.02	-1,921,582.08	13,675,453.71
其中：利息费用	8,192,285.88	4,709,171.01	15,375,368.56
利息收入	4,674,322.07	6,407,838.85	1,300,891.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87,057.10	-20,432,768.39	16,451,593.0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96,827.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255,360.44	-18,018,55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32,428.21	-4,344,365.34	-9,796,70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769.76	-1,211,207.18	-693,408.59
其他收益	38,365,373.50	39,751,384.37	19,597,264.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350,227.05	309,949,616.44	172,674,986.43
加：营业外收入	1,328,951.87	1,350,470.68	437,266.62
减：营业外支出	2,807,752.84	7,307,154.62	574,80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871,426.08	303,992,932.50	172,537,443.30
减：所得税费用	77,560,478.77	35,126,143.77	23,797,306.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310,947.31	268,866,788.73	148,740,136.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39,310,947.31	268,866,788.73	148,740,136.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791,296.42	261,285,123.87	152,701,512.53
2.少数股东损益	13,519,650.89	7,581,664.86	-3,961,376.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0,810,947.31	268,866,788.73	148,740,136.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7,291,296.42	261,285,123.87	152,701,512.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19,650.89	7,581,664.86	-3,961,376.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05	2.49	1.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4.05	2.49	1.4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7,656,654.06	2,123,416,979.30	1,408,144,044.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8,344.50	2,933,838.70	4,739,554.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26,862.93	261,503,940.15	117,801,777.45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2,891,861.49	2,387,854,758.15	1,530,685,37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0,318,778.76	1,270,376,093.96	708,787,655.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800,086.12	276,445,967.23	225,205,64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29,719.05	144,542,546.96	154,441,49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582,771.31	372,824,356.62	237,752,07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631,355.24	2,064,188,964.77	1,326,186,87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60,506.25	323,665,793.38	204,498,503.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7,546.96	1,123,602.53	958,934.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11,311.53	572,327,068.17	1,613,451,593.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458,858.49	573,450,670.70	1,614,410,52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201,677.66	369,333,877.34	303,405,507.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086,973.89	567,000,000.00	1,59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288,651.55	936,333,877.34	1,910,405,50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29,793.06	-362,883,206.64	-295,994,98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78,468.00	55,526,183.96	67,569,159.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79,290.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57,758.66	58,325,183.96	67,569,159.2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39,068.64	12,309,53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77,459.26	51,504,604.41	51,196,891.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0,699.07		8,632,24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847,226.97	63,814,138.75	59,829,133.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10,531.69	-5,488,954.79	7,740,02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7,886.00	1,124,755.76	1,034,862.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93,358.88	-43,581,612.29	-82,721,588.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671,600.21	527,253,212.50	609,974,80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964,959.09	483,671,600.21	527,253,212.5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2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623,691,558.70	78,457,304.94	1,390,466,19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623,691,558.70	78,457,304.94	1,390,466,19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44,818.00	-24,285,847.12	-8,500,000.00		33,304,821.07	311,670,414.35	82,304,748.46	418,738,954.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0,000.00			425,791,296.42	13,519,650.89	430,810,94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33,304,821.07	-114,120,882.07		-80,816,06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304,821.07	-33,304,821.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80,816,061.00		-80,816,061.00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244,818.00	-24,244,818.00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41,029.12					68,785,097.57	68,744,068.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060,879.00	493,304,674.92	-8,500,000.00		123,215,570.39	935,361,973.05	160,762,053.40	1,809,205,150.76

(2)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2,616,918.71	68,076,640.08	1,165,673,72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2,616,918.71	68,076,640.08	1,165,673,72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37,168.50	191,074,639.99	10,380,664.86	224,792,47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285,123.87	7,581,664.86	268,866,78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9,000.00	2,799,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99,000.00	2,79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37,168.50	-70,210,483.88		-46,873,31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37,168.50	-23,337,168.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873,315.38		-46,873,315.3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623,691,558.70	78,457,304.94	1,390,466,196.00

(3) 2018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50,135,373.72	346,459,571.10	72,038,016.10	1,067,039,54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50,135,373.72	346,459,571.10	72,038,016.10	1,067,039,54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38,207.10	86,157,347.61	-3,961,376.02	98,634,17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701,512.53	-3,961,376.02	148,740,136.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38,207.10	-66,544,164.92		-50,105,95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38,207.10	-16,438,207.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05,957.82		-50,105,957.8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2,616,918.71	68,076,640.08	1,165,673,722.6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3,497,228.74	464,126,247.33	569,573,194.44
应收票据	241,778,444.03	278,632,555.96	229,884,873.46
应收账款	420,951,056.52	288,348,600.12	238,987,882.98
应收款项融资	90,419,717.50	47,053,294.17	
预付款项	21,583,215.71	89,637,066.31	18,779,492.4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44,883,352.59	50,985,606.68	3,578,226.10
存货	266,335,343.06	319,600,816.43	199,154,308.65
合同资产	46,838,055.24		
其他流动资产		11,399,360.52	
流动资产合计	1,826,286,413.39	1,549,783,547.52	1,259,957,978.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5,200,000.00	129,201,000.00	1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645,776,963.28	445,005,798.08	297,349,756.88
在建工程	42,699,598.02	109,053,522.36	50,202,564.22
无形资产	200,894,978.30	150,795,489.65	153,893,57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25,285.23	25,159,971.31	22,982,25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95,652.95	23,624,360.51	16,139,09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0,392,477.78	892,840,141.91	674,567,252.29
资产总计	3,046,678,891.17	2,442,623,689.43	1,934,525,230.41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504,042,986.00	450,883,259.36	337,222,600.80
应付账款	224,337,838.57	175,560,806.02	135,924,200.16
预收款项		256,185,484.10	143,890,880.90
合同负债	154,157,848.52		
应付职工薪酬	37,818,217.12	40,963,169.06	32,582,933.04
应交税费	86,962,390.76	17,832,541.77	4,672,845.53
其他应付款	305,584,561.81	78,033,846.27	46,809,836.41
其他流动负债	8,982,459.94		
流动负债合计	1,321,886,302.72	1,019,459,106.58	701,103,296.8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73,932,178.24	129,742,251.63	129,730,870.75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28,042.43	6,022,113.16	2,789,214.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660,220.67	135,764,364.79	132,520,085.08
负债合计	1,515,546,523.39	1,155,223,471.37	833,623,381.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060,879.00	80,816,061.00	80,816,061.00
资本公积	493,345,704.04	517,590,522.04	517,590,522.04
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0		
盈余公积	123,215,570.39	89,910,749.32	66,573,580.82
未分配利润	818,010,214.35	599,082,885.70	435,921,684.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1,132,367.78	1,287,400,218.06	1,100,901,84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46,678,891.17	2,442,623,689.43	1,934,525,230.4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98,515,680.29	1,762,057,823.32	1,272,420,893.45
减：营业成本	1,483,904,122.65	1,198,052,489.51	856,363,133.15
税金及附加	12,027,392.48	10,464,938.58	11,362,706.84
销售费用	132,478,571.94	154,741,234.08	123,579,535.64
管理费用	66,938,020.73	66,461,433.29	57,977,791.25
研发费用	75,621,956.66	61,972,168.36	46,988,071.15
财务费用	307,143.67	-6,903,676.40	13,458,390.10
其中：利息费用	2,095,186.81		15,375,368.56
利息收入	4,093,396.44	6,246,735.18	1,162,506.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53,967.48	-19,644,448.05	14,720,411.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287,156.86	-14,733,558.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6,072.38	-3,417,728.55	-8,063,290.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679.26	-1,211,207.18	-694,645.69
其他收益	33,020,179.52	34,224,970.27	19,191,025.39
二、营业利润	386,564,775.70	272,487,263.66	187,844,765.71
加：营业外收入	1,292,216.99	742,836.77	435,023.06
减：营业外支出	2,778,365.53	6,088,630.73	571,633.42
三、利润总额	385,078,627.16	267,141,469.70	187,708,155.35
减：所得税费用	52,030,416.44	33,769,784.75	23,326,084.3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四、净利润	333,048,210.72	233,371,684.95	164,382,071.03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33,048,210.72	233,371,684.95	164,382,071.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综合收益总额	324,548,210.72	233,371,684.95	164,382,071.0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4,859,149.26	1,921,739,614.92	1,395,405,242.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3,314.45	2,933,838.70	4,727,773.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910,814.66	225,826,544.31	120,190,53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953,278.37	2,150,499,997.93	1,520,323,548.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7,381,632.01	1,359,355,139.59	826,667,66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177,898.88	120,699,537.20	102,715,384.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10,366.12	120,373,041.03	129,139,34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700,779.97	279,757,862.72	227,871,13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2,270,676.98	1,880,185,580.54	1,286,393,52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82,601.39	270,314,417.39	233,930,02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3,221.96	1,123,602.53	949,274.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5,349.7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293,754.86	597,827,068.17	1,299,720,411.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312,326.54	598,950,670.70	1,300,669,68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526,085.73	276,213,998.66	136,679,80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800,000.00	5,201,000.00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932,437.50	664,000,000.00	1,2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258,523.23	945,414,998.66	1,441,679,80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946,196.69	-346,464,327.96	-141,010,120.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79,98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179,983.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65,394.33	46,873,315.38	50,105,957.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853.48		8,632,24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61,247.81	46,873,315.38	58,738,20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18,735.85	-46,873,315.38	-58,738,20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807,151.67	1,126,580.17	1,033,968.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47,988.88	-121,896,645.78	35,215,669.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907,870.80	510,804,516.58	475,588,84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655,859.68	388,907,870.80	510,804,516.58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2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599,082,885.70	1,287,400,21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599,082,885.70	1,287,400,218.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44,818.00	-24,244,818.00		-8,500,000.00		33,304,821.07	218,927,328.65	243,732,14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0,000.00			333,048,210.72	324,548,21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33,304,821.07	-114,120,882.07	-80,816,06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304,821.07	-33,304,821.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816,061.00	-80,816,061.00
3. 其他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244,818.00	-24,244,818.00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060,879.00	493,345,704.04		-8,500,000.00		123,215,570.39	818,010,214.35	1,531,132,367.78

(2)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5,921,684.63	1,100,901,84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5,921,684.63	1,100,901,84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37,168.50	163,161,201.07	186,498,36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371,684.95	233,371,68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 利润分配						23,337,168.50	-70,210,483.88	-46,873,31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37,168.50	-23,337,168.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873,315.38	-46,873,315.3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89,910,749.32	599,082,885.70	1,287,400,218.06

(3) 2018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50,135,373.72	338,083,778.52	986,625,73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50,135,373.72	338,083,778.52	986,625,73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6,438,207.10	97,837,906.11	114,276,113.21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382,071.03	164,382,07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6,438,207.10	-66,544,164.92	-50,105,95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38,207.10	-16,438,207.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05,957.82	-50,105,957.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16,061.00	517,590,522.04				66,573,580.82	435,921,684.63	1,100,901,848.49

三、合并报表范围

(一)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合计持股比例 (%)
1	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江山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装饰材料的销售；木质门的加工、安装、销售。分支机构设在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 8 号，经营范围：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装饰材料的销售；木质门的加工、安装、销售。	100
2	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	江山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家居用品、家具、建材、五金、卫生洁具、工艺品、金属制品的销售、安装、维修；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广告设计、制作、发布。	100
3	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	江山市	5,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实木复合烤漆墙柜生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分支机构设在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 8 号，经营范围：木质门的生产、安装、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4	河南恒大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兰考	18,000 万元人民币	木制品、装饰材料加工、安装、销售；家具、五金销售；从事国家允许经营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60
5	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	江山市	5,000 万元人民币	橱柜、衣柜、家具及其它木制品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钢木复合门、铝木复合门、防火门、防火窗、防火卷帘、金属门的生产、销售、安装；锁具、五金配件的销售、安装；金属制品、厨房及卫生间用品、纺织品、针织品、五金产品、灯具、家用电器及配件销售；普通货物运输；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	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江山市	2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7	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江山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建材、装饰材料、家具、家居用品、五金产品、门窗、金属制品、厨卫设备、木制品、布艺制品的销售；家具、门窗、厨卫设备设计、安装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	江山欧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江山市	200 万元人民币	对外承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单位后勤服务；健康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医疗、心理咨询）；护理服务（不含医疗性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服务；餐饮管理服务；家政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房屋、设备、场地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住宿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维护、维修；普通货物运输；汽车租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酒店用品、服装、鞋帽、家用电器、建材、装饰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9	杭州欧派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5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门窗制造，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建筑装饰材料零售，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建筑材料批发，室内装饰装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1	江山欧派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江山市	2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家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2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江山市	20,559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防火门、防盗门、防（耐）火窗、防火卷帘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和安装；锁具、五金配件的研发、销售、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门窗销售；金属密封件	72

				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检验检测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二) 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合并范围的情况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1	江山欧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2	江山欧罗拉家居有限公司	√	√	√
3	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	√	√	√
4	河南恒大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5	江山花木匠家居有限公司	√	√	√
6	江山欧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	√	√
7	江山欧派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	√	-
8	武汉欧派快装科技有限公司	-	√	-
9	江山欧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	√	-
10	杭州欧派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	-	-
11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	-	-
12	江山欧派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	-	-
13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	-	-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44	1.45	1.71
速动比率(倍)	1.22	1.13	1.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4	47.29	43.0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75	51.42	45.83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6.75	6.38	6.21
存货周转率	5.16	4.42	4.70
利息保障倍数	16.27	10.98	11.3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62,644.56	39,058.33	22,042.94
-------------------	-----------	-----------	-----------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5.23	-599.31	-69.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8.90	4,091.27	1,990.6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1.89	532.71	1,645.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0	-233.61	-44.67
合计	3,891.05	3,791.06	3,521.7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88.93	545.73	50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22	6.17	7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48.90	3,239.15	2,943.27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2	4.05	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3	3.74	3.74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6	2.49	2.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6	2.18	2.18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1	1.45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8	1.17	1.17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了简明的分析。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审计报告。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情况

1、资产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具体构成及占资产总额比例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368.16	16.46	59,891.29	20.93	59,262.13	27.54
应收票据	84,070.62	21.49	28,526.10	9.97	22,988.49	10.68
应收账款	49,849.10	12.74	39,371.96	13.76	24,183.54	11.24
应收款项融资	10,042.29	2.57	4,705.33	1.64	-	-
预付款项	2,907.29	0.74	3,218.04	1.12	1,854.43	0.86
其他应收款	1,056.49	0.27	425.27	0.15	371.68	0.17
存货	40,041.67	10.24	39,066.85	13.65	23,040.92	10.71
合同资产	4,683.81	1.20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48.21	0.29	3,679.92	1.29	2,457.59	1.14
流动资产合计	258,167.63	66.00	178,884.77	62.50	134,158.78	62.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000.00	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0.26	1,000	0.35	-	-
固定资产	90,643.99	23.17	70,467.42	24.62	51,265.96	23.82
在建工程	6,883.26	1.76	14,029.68	4.90	6,873.66	3.19
无形资产	26,487.93	6.77	16,711.27	5.84	17,031.65	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2.76	1.42	2,623.49	0.92	2,300.17	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2.72	0.62	2,481.80	0.87	2,576.61	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990.67	34.00	107,313.65	37.50	81,048.05	37.66
资产总计	391,158.30	100.00	286,198.42	100.00	215,206.8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逐年稳步增长，各期末分别较上期末增长

32.99%、22.02%和 36.67%。

从资产结构方面来看，报告期内各期末，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等为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保持相对稳定，资产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9,262.13 万元、59,891.29 万元和 64,368.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17%、33.48%和 24.93%。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库存现金	8.21	14.91	15.33
银行存款	49,788.29	48,352.25	52,709.99
其他货币资金	14,571.66	11,524.13	6,536.81
合计	64,368.16	59,891.29	59,262.13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及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银行承兑汇票	598.19	767.03	108.00
2、商业承兑汇票	90,023.02	29,220.08	24,084.72
合计	90,621.20	29,987.11	24,192.72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6,550.59	1,461.00	1,204.24
合计	84,070.62	28,526.10	22,988.49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14%、15.95%和 32.56%，公司应收票据主要由商业承兑汇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主要来自恒大及其关联公司¹。202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对恒大销

¹ 注：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恒大关联方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恒乾”）存在 1,768.33 万未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及时兑付，株洲恒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 22.65 万未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及时兑付。根据保荐机构对海南恒乾的访谈，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尚未支付属特殊事项，将于近期兑付，未来会保持正常付款。

售收入的不断增加，商业承兑汇票金额累积增加；2、恒大及其关联公司结算方式的变化，2020 年均采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0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1.80	
商业承兑汇票		4,743.50
小 计	1,711.80	4,743.50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49,849.10	39,371.96	24,183.54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2018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9,849.10	39,371.96	24,183.54
营业收入	301,151.50	202,663.14	128,287.47
占比	16.55% [注]	19.43%	18.85%

注：2020 年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4,683.81 万元，考虑合同资产后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4,183.54 万元、39,371.96 万元和 49,849.10 万元，考虑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针对不同渠道的客户，公司制定了不同的信用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渠道	收款政策	期末余额特点
经销商	基本上执行全款下单，对部分规模经销商实行赊销	较小余额
工程渠道大客户	按合同进度收款，赊销，有一定额度质保金	较大余额
外贸与出口客户	部分信用良好的客户采用赊销，有一定额度的质保金	有一定余额

按销售渠道区分，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渠道	项目	2020 年度/2020	2019 年度	2018 年度/2018
------	----	--------------	---------	--------------



		年末	/2019 年末	年末
经销商渠道	应收账款	2,250.93	2,695.53	4,125.55
	主营业务收入	28,559.79	30,917.94	40,203.23
	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比例	7.88%	8.72%	10.26%
工程客户渠道	应收账款	51,549.53	38,866.57	20,504.28
	主营业务收入	249,556.90	151,248.97	75,946.91
	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比例	20.66%	25.70%	27.00%
外贸与出口渠道	应收账款	346.69	397.66	1,110.31
	主营业务收入	7,318.55	8,137.00	8,005.78
	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比例	4.74%	4.89%	13.87%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工程业务形成；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工程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断上升。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1 年以内	47,743.62	88.17	38,284.47	91.24	23,624.01	91.78
1-2 年	4,070.99	7.52	2,438.40	5.81	1,633.52	6.35
2-3 年	1,475.53	2.73	1,058.32	2.52	220.43	0.86
3-4 年	791.01	1.46	102.49	0.24	213.43	0.83
4-5 年	41.03	0.08	50.27	0.12	31.82	0.12
5 年以上	24.97	0.05	25.81	0.06	16.93	0.07
合计	54,147.15	100.00	41,959.77	100.00	25,740.14	100.00

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91.78%、91.24% 和 88.17%，占绝大多数。

(3)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万科	7,801.47	14.41%
2	保利	7,033.80	12.99%

3	恒大	6,467.17	11.94%
4	新城控股	5,200.61	9.60%
5	中海	4,598.66	8.49%
小计		31,101.71	57.43%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恒大	17,123.89	40.81%
2	保利	4,442.60	10.59%
3	中海	3,317.76	7.91%
4	万科	3,113.56	7.42%
5	美的	2,103.49	5.01%
小计		30,101.30	71.74%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万科	5,686.09	22.09%
2	恒大	4,720.89	18.34%
3	保利	2,357.47	9.16%
4	金螳螂供应链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1,745.76	6.78%
5	绿地	1,129.80	4.39%
小计		15,640.01	60.76%

注：上述应收账款包含该客户、该客户关联公司、该客户采购平台及终端项目公司等向公司采购的总金额。

(4) 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同行业对比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欧派家居	26.93	35.12	53.94
皮阿诺	6.78	7.32	13.64
梦天家居	-	66.85	57.4
同行业平均值	16.86	66.85	57.4
发行人	6.75	6.38	6.21

注：梦天家居未披露2020年财务数据。

上述同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销售模式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销售渠道	工程渠道/大宗业务收入占比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欧派家居	主要从事整体橱柜、整体衣柜、整体卫浴和定制木门等定制化整体家居产品的个性化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	以经销商专卖店为主，以直营店、大宗业务和出口为辅的复合销售模式。	18.49%	16.18%	12.51%

皮阿诺	从事中高端定制橱柜、衣柜、木门等木作三大件及其配套家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与售后服务	采用以经销模式、大宗业务模式及 O2O 模式的复合营销模式	48.59%	45.05%	28.24%
梦天家居	主要从事木门、墙板、柜类等定制化木质家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经销商模式、家装公司模式、大宗工程业务模式。	-	3.40%	2.95%
公司	主要从事木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主要分为经销商渠道、工程客户渠道、外贸与出口渠道	87.43%	79.48%	61.17%

由上表可见，同行业公司工程业务/大宗业务收入占比均呈增长态势，且随着工程业务占比的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公司在上述同行业公司中，工程渠道收入占比最高，因而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

5、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款项融资	10,042.29	4,705.33	-

2019 年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将 2019 年初的 4,655.62 万元应收账款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示。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应收账款保理融资。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854.43 万元、3,218.04 万元和 2,907.2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8%、1.80%和 1.13%，占比较小，主要为对原材料供应商的预付材料款,以及部分预付木门安装的安装费及广告费用。

7、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账面价值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1,159.98	486.76	430.96
坏账准备	103.49	61.50	59.28
账面价值	1,056.49	425.27	371.68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应收款余额主要是支付给工程客户的押金保证金和应收

暂付款。报告期末，公司其它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余额	账龄	内容
1	重庆北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6.00	1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2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9.81	一年以内 /1-2年[注]	押金保证金、 其他
3	出口退税款	159.61	1年以内	出口退税款
4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42.50	1年以内	应收暂付款
5	美的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	1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小计		617.93		

注：1,568,137.43 元为一年以内，30,000.00 元为 1-2 年

8、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3,040.92 万元、39,066.85 万元和 40,041.67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17.17%、21.84%和 15.5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7,621.44	19.03	5,609.01	14.36	4,701.86	20.41
在产品	2,556.30	6.38	1,659.89	4.25	1,473.36	6.39
库存商品	9,449.23	23.60	7,341.30	18.79	5,148.68	22.35
发出商品	19,768.79	49.37	24,456.66	62.60	11,717.02	50.85
委托加工物资	645.90	1.61				
合计	40,041.67	100.00	39,066.85	100.00	23,040.92	100.00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148.21	2,438.70	2,427.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241.22	30.56
合计	1,148.21	3,679.92	2,457.59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1,000.00	-
----------	----------	----------	---

2018年，公司参股上海亚美利加实业有限公司，投资1,000.00万元持有其20%股权。2019年1月1日，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公司持有该项权益工具的目的为非交易性，故将按投资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该公司持续亏损，2020年末，已对该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20年1月，公司对杭州利城启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投资，因该项投资无活跃市场、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可能性很小、非交易性，故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IPO募投项目的投产及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固定资产迅速增加。报告期各期，公司固定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52,005.86	42,579.42	28,072.21
通用设备	849.08	583.08	583.10
专用设备	36,273.96	26,460.18	21,738.32
运输工具	1,515.09	844.75	872.33
合计	90,643.99	70,467.42	51,265.9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生产经营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和专用设备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大类固定资产净值合计分别占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97.16%、97.97%和97.39%。

报告期末，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年限、折旧额、账面价值和成新率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60,927.76	8,921.90	-	52,005.86	85.36%
通用设备	3-5年	2,282.23	1,433.15	-	849.08	37.20%
专用设备	10年	48,172.63	11,898.68	-	36,273.96	75.30%
运输工具	5年	2,746.57	1,231.47	-	1,515.09	55.16%
合计		114,129.19	23,485.21	-	90,643.99	79.42%

12、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万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万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万元)	比例 (%)
土地使用权	24,851.20	93.82	16,284.56	97.45	16,640.19	97.70
办公软件	426.17	1.61	395.38	2.37	357.57	2.10
专有技术	28.76	0.11	31.33	0.19	33.89	0.20
其他	1,181.80	4.46	-	-	-	-
无形资产合计	26,487.93	100.00	16,711.27	100.00	17,031.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公司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01%、15.57%和 19.92%，报告期内随着固定资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有所降低。

2020 年末，公司新增其他无形资产 1,181.80 万元，系公司对欧派安防增资形成的销售渠道无形资产。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并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公司以现金出资 13,888.84 万元，以土地作价出资 5,355.16 万元对江山华飞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19,244.00 万元，被购买方购买日账面价值为 18,000.00 万元；因而形成其他无形资产 1,244.00 万元。

13、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账面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设备安装工程	1,374.82	3,918.22	-
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项目	-	-	1,929.09
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	-	-	51.79
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注]	1,348.67	9,818.57	2,526.88
兰考年产 6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	134.20	198.27	1,816.84
欧派新区宿舍项目	1,745.15	-	-
防火门产线项目	2,271.81	-	-
重庆 120 万套木门项目	8.60	-	-
零星工程	-	94.61	549.06
合计	6,883.26	14,029.68	6,873.66

注：该项目实施地点为江山莲华山厂区，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建设项目。

2017 年公司上市后，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年

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项目”相继实施；同时，2017 年以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实施莲华山“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兰考年产 6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余额随着项目的建设、转固而波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300.17 万元、2,623.49 万元和 5,542.25 万元，产生的原因如下：1、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2、因取得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576.61 万元、2,481.80 万元和 2,432.72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

(二) 负债情况

1、负债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具体构成及占负债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5,287.78	2.52	-	-	-	-
应付票据	84,803.42	40.34	50,913.86	34.60	34,380.69	34.85
应付账款	26,447.94	12.58	24,559.49	16.69	18,292.07	18.54
预收款项	-	-	28,052.78	19.06	13,959.42	14.15
合同负债	18,807.30	8.95				
应付职工薪酬	7,228.58	3.44	5,964.64	4.05	4,809.15	4.88
应交税费	13,879.31	6.60	1,981.75	1.35	688.45	0.70
其他应付款	14,071.60	6.69	8,789.27	5.97	5,009.63	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6.56	1.49	2,478.53	1.68	1,140.00	1.16
其他流动负债	5,488.74	2.61	524.67	0.36	-	-
流动负债合计	179,141.23	85.21	123,264.98	83.77	78,279.41	79.36
长期借款	6,229.75	2.96	8,616.67	5.86	5,616.92	5.69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22,328.35	10.62	14,456.00	9.82	14,464.21	1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8.45	1.21	814.15	0.55	278.92	0.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96.55	14.79	23,886.82	16.23	20,360.05	20.64
负债合计	210,237.78	100.00	147,151.80	100.00	98,63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扩张，预收货款、应付材料款、工程设备款等逐年增长，相应负债规模有所扩大。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流动负债占负债比例分别为 79.36%、83.77%和 85.21%。

2、短期借款

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 5,287.78 万元，由 1,167.85 万元保证借款和 4,119.93 万元信用借款构成。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短期借款。

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货物、设备等形成的经营性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34,380.69 万元、50,913.86 万元和 84,803.42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均系为正常采购行为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材料款	23,356.46	18,848.20	11,515.00
工程设备款	3,091.48	5,711.28	6,777.07
应付账款	26,447.94	24,559.49	18,292.07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款项余额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采购总额的增加而增长，在业务发展期间，公司与供应商间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扩张提供了有力支持。

4、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预收款项		28,052.78	13,959.42
合同负债	18,807.30	-	-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新修订准则的相应规定，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时，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应计入“合同负债”核算。

故 2018 至 2019 年，发行人将上述类型的款项按原准则规定计入“预收款项”，2020 年末，则列报为“合同负债”。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15%、19.06%及 8.95%。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4,809.15 万元、5,964.64 万

元和 7,228.5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呈增加趋势，与公司逐年增长的员工人数相匹配。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增值税	7,552.57	54.42	1,587.06	80.08	479.43	69.64
企业所得税	5,471.18	39.42	3.43	0.17	5.92	0.86
房产税	421.56	3.04	186.87	9.43	59.40	8.63
土地使用税	29.54	0.21	19.60	0.99	49.60	7.20
其他	404.45	2.91	184.78	9.32	94.09	13.67
合计	13,879.31	100.00	1,981.75	100.00	68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房产税构成。其中，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进行预缴所致。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利息	-	-	8.83
押金保证金	11,134.23	6,329.73	3,765.16
其他	2,937.37	2,459.54	1,235.64
合计	14,071.60	8,789.27	5,009.63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应付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系供应商质保金和客户发货保证金等；其他主要系发行人于当期计提的预提费用等。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140.00 万元、2,478.53 万元和 3,126.56 万元，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转让的商业承	4,743.50	524.67	-

兑汇票			
待转销项税额	745.23	-	-
合 计	5,488.74	524.67	-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未终止确认已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616.92 万元、8,616.67 万元和 6,229.7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9%、5.86%和 2.96%；占比较小，主要为公司为建设河南兰考生产基地等所借款项。

11、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均为与资产相关但尚未达到损益确认条件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甬衢资源与产业合作项目补助	13.92	98.76	197.96
环保型 EPC 生态门项目补助	100.81	201.62	302.43
基础设施配套补助	21,333.06	13,139.08	13,449.02
烤漆 A/B 型门套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75.00	90.00	105.00
木门家具行业机器换人专项补助	159.13	190.96	222.78
工业政策补助	646.43	735.58	187.02
合计	22,328.35	14,456.00	14,464.21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1.44	1.45	1.71
速动比率（倍）	1.22	1.13	1.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75	51.42	45.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4	47.29	43.09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2,644.56	39,058.33	22,042.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27	10.98	11.35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有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负债的增长速度较快所致。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募投项目

的建设投入，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增速较快。

2、资产负债率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83%、51.42% 及 53.7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增长趋势，亦与公司流动负债增速较快有关。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足够支付到期贷款利息。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6.75	6.38	6.21
存货周转率	5.16	4.42	4.70

1、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21、6.38 及 6.75，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总体而言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2、存货周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现先下降再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工程业务体量及占比不断增长，随着工程业务的稳定运转，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回升。总体而言，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1,151.50	202,663.14	128,287.47
减：营业成本	204,169.52	137,369.15	86,297.06
税金及附加	1,962.00	1,457.80	1,441.27
销售费用	17,763.13	17,442.94	12,671.63
管理费用	8,633.74	7,355.82	6,294.12
研发费用	9,366.53	7,809.08	5,504.23
财务费用	747.13	-192.16	1,367.55
加：其他收益	3,836.54	3,975.14	1,959.73
投资收益	-2,338.71	-2,043.28	1,645.16
信用减值损失	-7,425.54	-1,801.86	-
资产减值损失	-723.24	-434.44	-979.67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23.48	-121.12	-69.34
二、营业利润	51,835.02	30,994.96	17,267.50
加：营业外收入	132.90	135.05	43.73
减：营业外支出	280.78	730.72	57.48
三、利润总额	51,687.14	30,399.29	17,253.74
减：所得税费用	7,756.05	3,512.61	2,379.73
四、净利润	43,931.09	26,886.68	14,874.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79.13	26,128.51	15,270.15
少数股东损益	1,351.97	758.17	-396.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0.00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081.09	26,886.68	14,874.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729.13	26,128.51	15,27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1.97	758.17	-396.14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85,435.24	94.78	190,303.91	93.90	124,155.92	96.78
其他业务收入	15,716.25	5.22	12,359.23	6.10	4,131.55	3.22
合计	301,151.50	100.00	202,663.14	100.00	128,287.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基本稳定。从结构上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均在 93%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2、业务的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内销	278,332.57	97.51	183,825.65	96.60	116,299.62	93.67
外销	7,102.67	2.49	6,478.26	3.40	7,856.30	6.33
小计	285,435.24	100.00	190,303.91	100.00	124,155.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随着公司产能的提高及公司对国内工程类客户开拓力度的加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内销比例亦呈上升趋势。

3、主营业务的收入分布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夹板模压门、实木复合门、柜类产品及其他产品，公司产品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夹板模压门	179,074.25	62.74%	112,352.88	59.04	75,480.37	60.79
实木复合门	78,802.00	27.61%	68,100.67	35.79	45,029.58	36.27
柜类产品	22,270.64	7.80%	6,588.44	3.46	-	-
其他产品	5,288.36	1.85%	3,261.92	1.71	3,645.97	2.94
主营业务收入	285,435.24	100.00%	190,303.91	100.00	124,155.92	100.00

注：2018 年度柜类产品收入规模较小，公司将柜类产品收入计入其他产品收入。

在主营业务中，公司核心业务为夹板模压门、实木复合门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木门对主营业务收入的贡献均在 90% 以上。

(1) 夹板模压门是公司最重要的收入来源

报告期各期，公司夹板模压门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79%、59.04% 和 62.74%，是公司收入最主要的来源；2018 年至 2020 年夹板模压门产品销售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54.03%，保障了公司收入的稳健增长。

2020 年，夹板模压门销售收入为 179,074.25 万元，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一直以来深化渠道建设，不断开拓工程类大客户，工程客户收入增长。2、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不断更新，部分产品均价有所提升。

(2) 实木复合门收入亦逐年增长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木复合门收入分别为 45,029.58 万元、68,100.67 万元和 78,802.00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提升及工程客户收入不断增长。随着募投项目及公司自筹资金建设的“兰考年产 6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的有序推进，公司产能逐渐提升。

(3) 柜类产品收入自 2019 年开始释放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项目”于 2017 年开始建设，2017 年、2018 年试生产；2018 年 12 月投产，并开始产生收入；2020 年公司柜类收入为 22,270.64 万元，产能逐步释放。

4、主营业务的渠道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渠道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1、经销商渠道	28,559.79	30,917.94	40,203.23
2、工程客户渠道	249,556.90	151,248.97	75,946.91
3、外贸与出口渠道	7,318.55	8,137.00	8,005.78
合计	285,435.24	190,303.91	124,155.92

报告期内，工程客户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17%、79.48%和87.43%，占比逐年上升。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91,829.93	93.96	128,825.39	93.78	83,817.96	97.13
其他业务成本	12,339.59	6.04	8,543.76	6.22	2,479.10	2.87
营业成本	204,169.52	100.00	137,369.15	100.00	86,297.06	100.00

与营业收入一样，由于公司主业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各期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93%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夹板模压门	119,352.53	62.22	74,525.75	57.85	48,285.20	57.61
实木复合门	53,483.28	27.88	46,657.77	36.22	32,310.63	38.55
柜类产品	15,358.39	8.00	5,107.44	3.96	-	-
其他产品	3,635.73	1.90	2,534.42	1.97	3,222.12	3.84
主营业务成本	191,829.93	100.00	128,825.39	100.00	83,817.96	100.00

与主营业务收入一致，夹板模压门销售成本是主营业务最主要的构成部分，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57.61%、57.85%及62.22%。具体结合主要产品收入和成本情况来看，各类产品的成本波动与收入波动趋势基本一致。

（三）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夹板模压门	59,721.71	63.80	37,827.13	61.53	27,195.17	67.42
实木复合门	25,318.72	27.05	21,442.89	34.88	12,718.95	31.53
柜类产品	6,912.25	7.38	1,481.00	2.41	-	-
其他产品	1,652.63	1.77	727.50	1.18	423.85	1.05
主营业务毛利	93,605.31	100.00	61,478.52	100.00	40,337.97	100.00

从构成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夹板模压门业务，报告期各期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率在 60% 以上。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夹板模压门	33.35%	33.67%	36.03%
实木复合门	32.13%	31.49%	28.25%
柜类产品	31.04%	22.48%	-
其他产品	31.25%	22.30%	11.63%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79%	32.31%	32.49%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49%、32.31% 和 32.79%，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1) 夹板模压门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夹板模压门产品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部分模压门生产线从淤达山生产基地向莲华山生产基地进行搬迁，并新采购部分机器设备；产线重新组装后需要一定磨合期，前期损耗较多；2020 年莲花山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投产，厂房和设备折旧分摊增加所致。

(2) 实木复合门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实木复合门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实木复合门的工艺改进，降低材料成本损耗等；2、报告期内公司实木复合门产能及产量提升，产生规模化降本效应。

(3) 柜类产品及其他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柜类产品于 2018 年底投产，于 2019 年开始产生收入，毛利率逐渐提升。

其他产品包含线条、边框等，产品种类较多，各期间产品结构变化较大，使得其他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四) 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销售费用	17,763.13	48.65	17,442.94	8.61	12,671.63	9.88
管理费用	8,633.74	23.65	7,355.82	3.63	6,294.12	4.91
研发费用	9,366.53	25.65	7,809.08	3.85	5,504.23	4.29
财务费用	747.13	2.05	-192.16	-0.09	1,367.55	1.07
合计	36,510.52	100.00	32,415.68	15.99	25,837.52	20.14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14%、15.99% 和 12.12%；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期间费用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9,689.24	6,548.41	5,168.17
差旅费	1,256.87	1,166.47	1,288.40
广告宣传费	1,068.68	1,499.57	1,218.27
运杂费	-	4,303.97	2,463.58
售后服务费	3,139.91	1,451.30	660.48
其他	2,608.43	2,473.21	1,872.72
合计	17,763.13	17,442.94	12,671.6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671.63 万元、17,442.94 万元和 17,763.1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8.61% 和 5.90%，职工薪酬和运杂费是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的员工薪酬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 2018 年以来公司员工人数增加及对员工薪酬进行了调增。公司售后服务费主要系修理费及物料消耗费，随着工程收入增长，该费用逐年增长。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585.76	3,599.04	3,133.25
资产折旧及摊销	1,402.67	1,136.34	938.37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办公经费	1,607.34	1,319.35	990.48
其他	1,037.96	1,301.08	1,232.02
合计	8,633.74	7,355.82	6,294.1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1%、3.63% 和 2.87%，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资产折旧及摊销、办公经费等投入构成，整体波动较为稳定，金额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而有所增长。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3,350.80	2,296.15	2,148.43
材料及动力	5,443.21	4,518.46	2,723.73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232.29	370.83	273.4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76.68	526.87	288.49
其他	63.55	96.78	70.10
合计	9,366.53	7,809.08	5,504.23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4.29%、3.85% 和 3.11%，研发费用主要由材料及动力费用、职工薪酬等构成。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819.23	470.92	1,537.54
减：利息收入	467.43	640.78	130.09
汇兑损益	255.59	-112.48	-103.49
其他	139.74	90.18	63.58
合计	747.13	-192.16	1,367.55

2018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主要系当期保理费用仍计入利息支出，2019 年以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保理费用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具体见本节之“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之“（五）其他收益和投资收益”之“2、投资收益”。

（五）其他收益和投资收益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2,959.26	3,271.36	1,159.40
递延收益摊销	859.64	644.01	399.78
税收减免	-	59.77	400.55
其他	17.64	-	-
合计	3,836.54	3,975.14	1,959.7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占其他收益的比例分别为 59.16%、82.30%和 77.13%。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4.58	-2,575.98	-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564.58	-2,526.30	-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	-49.68	-
理财产品收益	251.89	532.71	1,645.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2	-	-
合计	-2,338.71	-2,043.28	1,645.16

2019 年、2020 年，公司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2,526.30 万元、2,564.58 万元，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所产生的费用。

2019 年、2020 年，公司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系公司进行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产生的费用。

（六）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723.24	-434.44	-979.67
其中：			

坏账损失	-	-	-724.53
存货跌价损失	-571.20	-434.44	-255.1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2.05	-	-
信用减值损失	-7,425.54	-1,801.86	-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由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构成。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规定，自 2019 年 1 月起，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有关的减值损失在利润表中列报为“信用减值损失”。公司信用损失均为坏账损失。

（七）营业外收支净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外收入	132.90	135.05	43.73
1、政府补助	-	116.13	30.92
2、其他	132.90	18.92	12.81
二、营业外支出	280.78	730.72	57.48
1、捐赠支出	87.00	71.00	37.00
2、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5.74	478.19	-
3、其他	38.04	181.53	20.48
三、净额	-147.88	-595.67	-13.7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的净额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低，各期分别为 -0.09%、-2.22% 和 -0.34%。

（八）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5.23	-599.31	-69.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8.90	4,091.27	1,990.6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1.89	532.71	1,645.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0	-233.61	-44.67

小 计	3,891.05	3,791.06	3,521.7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88.93	545.73	50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22	6.17	7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48.90	3,239.15	2,943.27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521.79 万元、3,791.06 万元和 3,891.05 万元，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3.06%、14.51%和 9.14%；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投入较大，对应获得政府补助金额较高。

三、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6.05	32,366.58	20,44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2.98	-36,288.32	-29,59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1.05	-548.90	774.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79	112.48	103.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9.34	-4,358.16	-8,272.1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均为正，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与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业绩的增长、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相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则为公司根据自身资金计划，新增借款、偿还相关银行贷款。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765.67	212,341.70	140,81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83	293.38	473.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2.69	26,150.39	11,78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289.19	238,785.48	153,06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031.88	127,037.61	70,878.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80.01	27,644.60	22,52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2.97	14,454.25	15,44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8,058.28	37,282.44	23,775.2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63.14	206,418.90	132,61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6.05	32,366.58	20,449.85

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收到的现金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91.99%、88.93%和 84.35%。在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是最主要的现金支出，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 53.45%、61.54%和 65.47%，此外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亦较高，主要系公司支付经营性期间费用及保证金存款，报告期各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支付经营性期间费用	10,200.03	13,469.99	11,229.14
支付保证金存款	27,733.21	23,250.93	12,488.58
其他	125.04	561.51	57.48
合 计	38,058.28	37,282.44	23,775.21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75	112.36	95.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1.13	57,232.71	161,34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45.89	57,345.07	161,44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20.17	36,933.39	30,340.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	-	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08.70	56,700.00	159,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28.87	93,633.39	191,04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2.98	-36,288.32	-29,599.5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340.55 万元、36,933.39 万元和 34,320.17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的扩大，持续进行资本性投入以扩大产能所致。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取得子公司货币资金净增加额等，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9.9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7.85	5,552.62	6,756.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7.9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5.78	5,832.52	6,756.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3.91	1,230.9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7.75	5,150.46	5,119.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07	-	863.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84.72	6,381.41	5,98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1.05	-548.90	774.00

报告期内，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来看，2020 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来看，主要为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四、公司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发展和市场需求的强劲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规模与产能已不能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扩张产能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340.55 万元、36,933.39 万元和 34,320.17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项目”和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的莲华山“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兰考年产 60 万套实木复合门项目”等。这些资本性支出为发行人迅速提高产能，实现营业收入、市场占有率的快速增长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二）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求量

根据公司相关董事会决议，未来确定性较高的可预见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公司生产基地“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和“莲华山防火门产线项目”，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1、“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公司拟投资约 7.58 亿元，于重庆永川区三教产业园内新建年产 120 万套木门生产线项目，该项目为本次募投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莲华山防火门产线项目

公司拟投资 4.5 亿元，于浙江江山市贺村镇莲华山工业园建设防火门生产线。本项目拟用 24 个月完成厂房建设、产线方案确定、生产设备的考察、评估、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的招聘培训等项目建设工作。建设期结束后的第一年为生产线的试生产阶段，产能利用率为 60%，第二能利用率为 80%，第三年开始产能利用率将达到 100%。目前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预计未来仍需持续进行资金投入。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191,868,867.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3,249,392.52
应收账款	171,380,524.56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4,723,680.0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23,680.08		
固定资产	186,286,418.85	固定资产	186,286,418.85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53,261,335.10	在建工程	153,261,335.10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149,827,122.9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3,758,023.13
应付账款	133,930,900.23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31,741,930.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741,930.39		
管理费用	77,663,086.61	管理费用	40,916,816.40

		研发费用	36,746,270.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84,365,334.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623,534.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1,946,927,629.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669,429.12

[注]: 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4,258,200.0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是对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做出的调整, 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以下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原因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71,720,272.49	应收票据	229,884,873.46
		应收账款	241,835,399.0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6,727,610.17	应付票据	343,806,895.80
		应付账款	182,920,714.37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241,835,399.03	-46,556,229.23	195,279,169.80
应收款项融资		46,556,229.23	46,556,229.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0,096,300.06	-88,317.81	50,007,982.2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1,400,000.00	88,317.81	11,488,317.81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新 CAS22）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原 CAS22）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592,621,264.21	摊余成本	592,621,264.21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229,884,873.46	摊余成本	229,884,873.46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241,835,399.03	摊余成本	195,279,169.8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6,556,229.23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3,716,807.42	摊余成本	3,716,807.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343,806,895.80	摊余成本	343,806,895.8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182,920,714.37	摊余成本	182,920,714.37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50,096,300.06	摊余成本	50,007,98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11,400,000.00	摊余成本	11,488,317.81
长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56,169,159.21	摊余成本	56,169,159.21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货币资金	592,621,264.21			592,621,264.21
应收票据	229,884,873.46			229,884,873.46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41,835,399.03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 CAS22)		-46,556,229.2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95,279,169.80
其他应收款	3,716,807.42			3,716,807.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资产	1,068,058,344.12	-46,556,229.23		1,021,502,114.89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				

的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0,000,000.0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新 CAS22)		-10,0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 CAS22)转入——指定		10,0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46,556,229.2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6,556,22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10,000,000.00	46,556,229.23		56,556,229.23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应付票据	343,806,895.80			343,806,895.80
应付账款	182,920,714.37			182,920,714.37
其他应付款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50,096,300.06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原 CAS22)转出		-88,317.81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0,007,98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4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原CAS22)转入		88,317.81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488,317.81
长期借款	56,169,159.21			56,169,159.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644,393,069.44			644,393,069.44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票据	12,042,361.76			12,042,361.76
应收账款	15,566,038.38	-2,540,067.43		13,025,970.95
应收款项融资		2,540,067.43		2,540,067.43
其他应收款	592,772.40			592,772.40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393,719,614.56	-25,245,446.18	368,474,168.38
合同资产		25,245,446.18	25,245,446.18
预收款项	280,527,786.68	-280,527,786.68	
合同负债		271,290,536.78	271,290,536.78
其他流动负债	5,246,741.91	9,237,249.90	14,483,991.8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概况

江山欧派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58,300.00 万元（含 58,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区域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重庆	75,800.00	4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	18,000.00	16,300.00
合计			93,800.00	58,3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一）木门行业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门窗生产加工基地，同时也是全球最大的消费市场，而木门占中国门窗总产量的 70%。2000 年后木门行业开始出现工厂，产业进入规模化生产阶段，一些木门品牌诞生，行业总产值也逐年增长。2019 年木门行业总产值达到 1,530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4.0%，但缺乏龙头企业，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9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32,194 亿元，较上年增长 9.9%；2019 年房屋施工面积 893,821 万平，较上年增长 8.7%；国内房地产行业保持增长趋势。

受益于国内房地产建筑行业平稳增长，木门产品需求量持续增长，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中国木材与木制品流通协会的数据，2011 年至 2019 年中国木门行业市场规模出现了大幅增长，从 2011 年的 880 亿增长到 2019 年的 1,530 亿元，

市场需求增速一直稳定在 13% 以上，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8.2% 以上，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二）木门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

目前行业竞争状态呈现以下特点：行业集中度低，小规模企业淘汰加剧，行业面临洗牌，疫情过后竞争将进一步加剧。2019 年木门行业总产值达到 1,530 亿元，但 2019 年营业收入最大的木门企业仅占全国市场的比例为 1.83% 左右。

木材与木制品流通协会数据显示，2019 年国内具备一定规模、机械化生产木门的企业总计 10,000 余家，主要集中在京津冀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西南地区五个大区域。年产值在 1 亿元以上的，包括江山欧派、梦天木门、千川等规模木门企业在内总计 100 家左右，占木门企业总体数目不到 1%，行业市场集中度非常低。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机械化程度高、生产规模大、管理模式优、生产成本低、效率高、品牌认可度高的企业将逐年显现出优势，逐渐成长为行业中的中坚力量。

木门行业另一个特点是生产技术复杂但入行技术、资金门槛低。这也是部分木门企业厂房设备落后、管理水平不高但依然存在的原因。从行业发展周期来看，自有品牌木门企业不断做大做强，占据主流市场地位后，木门行业的重组与整合将不可避免。规模小、产品差异化不明显、品牌认可度低的小企业将面临淘汰。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市场迅速扩大而产能不足要求公司及时扩大产能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城镇化快速推进，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 年）的通知》提出，到 2030 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0% 左右。城镇人口的快速增长产生了对家居装修和定制柜类产品的刚性需求，进而推动木门行业的发展。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和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改善，人们对居住环境和木门及装修、家具产品款式、档次、质量要求都在不断提高。这为“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的新增产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0 年发布的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我国大陆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共有家庭 46,000 万户（人民调查统计司 2019

年数据)。按照每十年更换一次木门计算,相当于每年有 4,600 万户更新木门。因此,二次装修市场带动的改善性需求,为整木家装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装饰装修管理的通知》[(2008)133 号文],国家鼓励新建商品住宅一次装修到位或菜单式装修模式,要求各地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科学规划,分步实施,逐步达到取消毛坯房,直接向消费者提供全装修成品房的目标。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全省市、县新开工建设商品住宅,全部要按照成品住宅设计。目前,我国新盘精装修比例较低,因此,我国住宅精装修市场容量巨大。新建商品房数量及其装修比例的增加,成为住宅精装修的最大需求,也成为木门家装产品新的需求增长来源。

相对于快速增长的市场环境,产能不足已经成为制约江山欧派快速发展的瓶颈。2019 年公司订单充足,销售总额为 20.27 亿元。公司除个别工程、外贸项目外,均采用严格定制生产、先款后货的交易方式,尽管如此,公司仍不能满足全部订单生产的要求。并且精装修房是房地产业发展的趋势,工程客户对木门需求量大,公司已与恒大地产、万科地产、保利地产、旭辉地产、中海地产、阳光城地产、新城控股地产等国内主要地产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工程销售将成为公司未来的一个重要增长点。公司需要把握大好形势,及时扩充生产能力,以便与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和公司迅猛发展的业务对接。

2、激烈的市场竞争要求公司升级产品提高核心竞争力

木门行业的生产属于分散式集中,其生产主要集中在京津冀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西南地区五大区域,而木门行业进入技术、资金门槛比较低,直接导致木门行业的从业者和从业企业的质量参差不齐。2019 年国内具备机械化生产木质套装门的企业总计 10,000 余家,产值亿元以上企业 100 家左右,15 亿以上企业仅约 15 家左右,这种情况导致我国木门行业市场集中度非常低,整个行业竞争激烈。

激烈的市场竞争必然带来行业的洗牌,大量的规模小、技术落后、管理不善、生产效率低的企业将被逐步淘汰,而机械化程度高、生产规模大、生产成本低、管理模式优、品牌认可度高的企业将逐渐成长为行业中的中坚力量。

激烈的市场竞争要求公司借助自身的品牌、规模、技术优势,不断升级公司的产品,改善产品结构,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在未来的国内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根据公司规划,本项目将引进技术先进的生产、环保设备,项目建设

成功后将采用世界先进的精细化生产管理模式，有助于提高公司生产效率与产品品质，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与认可度，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规模效应和前期投资需要公司扩大产能以降低成本

本项目可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充分利用公司已有的资源帮助公司取得进一步规模效应和成本优势。本项目可分摊公司已有的各种配套设施的建设费用，降低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还可以充分利用公司已铺设的营销网络，江山欧派目前拥有各类门店千余家，项目建设成功后可充分发挥市场协同效应，节省大量的前期市场营销费用。同时，项目建设成功后，大批量的采购也可以有效降低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实现降低单位产品可变成本的目的。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稳定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有健全的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拥有布局全国的各级门店千余家，并已与恒大地产、万科地产、保利地产、旭辉地产、中海地产、阳光城地产、新城控股地产等国内主要地产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产品出口欧、美、非等数十个国家。稳定的客户资源能够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有力的保障。本项目将在提高公司产品档次的基础上，充实公司产品线，提升品牌形象。

2、领先的技术、管理水平带来质量和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木门生产的企业之一，拥有多个大型制造基地，拥有先进的高自动化生产设备、检验仪器和标准化大型厂房。公司曾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中国质量诚信企业、中国木门协会副会长单位、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等一系列荣誉。

公司自创立以来，不断创新，追求卓越，拥有 100 余项专利。公司以“专家理念”贯穿企业的生产与经营，强化管理，注重品质，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CMS 测量管理认证等一系列专业认证，拥有领先的技术和管理水平，保证了募投项目的质量控制水平，以及规模化效应下的成本优势。

3、强大的人才队伍提供可持续发展支撑

公司制定了良好的人才战略规划，培养和引进了一大批行业专业人才并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晋升、激励机制。特别是在高级人才引进、中层干部培养方面，公司近两年引进财务、营销、生产管理等高级人才近 30 名，高学历年轻储备人

才 300 余人。目前公司形成了稳定性与互补性良好的核心高管队伍，创新能力强、专业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中层干部，以及大批有活力、有知识的年轻储备人才，能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管理支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项目总投资：75,800.00 万元

项目建设期间：24 个月

项目经营主体：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址：重庆永川三教产业园

2、项目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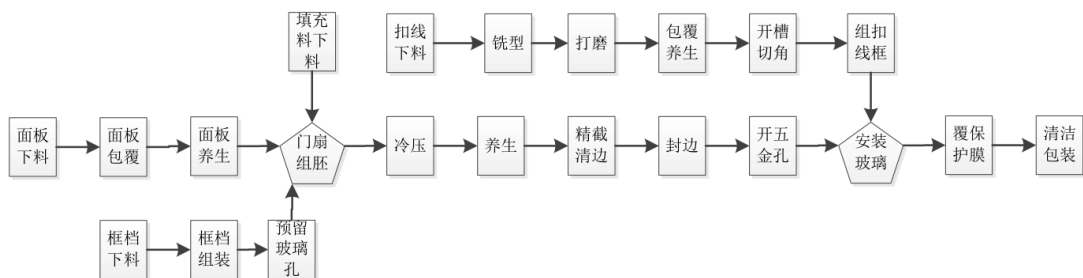
（1）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分为建设期与运营期。

1) 建设期：建设期为二年，建设期内购置生产设备，完成生产线的调试、试生产；同时通过内部选拔和外部招聘配置管理、研发、营销和生产人员，完成人员的培训和上岗，以实现产能的扩张及产品的升级。

2) 运营期：项目建设期结束后的一年为生产线的试生产阶段，产能利用率为 60%，第二年产能利用率 80%，第三年开始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

（2）生产工艺流程情况



（3）原材料、能源供应及产品销售方式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木材、刨花板、贴面材料等，供应渠道主要为市场采购。本项目所需能源主要包括电能、水、燃气，由募投项目所在园区供应。

公司与境内外客户维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订单来源主要为产品需求不断增长的老客户，同时公司未来将挖掘市场需求，积极开拓新客户，以充分保障本项目产品销售达到预期。

(4)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拟用 24 个月完成生产设备的设计、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的招聘培训等项目建设工作。项目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突出重点”的原则分 6 个阶段完成。各阶段采取统筹方法，在不影响项目质量的情况下各阶段同步进行。

具体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

时间单位：月	T+2	T+4	T+6	T+8	T+10	T+12	T+14	T+16	T+18	T+20	T+22	T+24
方案设计、评审	→	→										
完成设备考察、评估		→	→	→	→							
厂房、配套建设			→	→	→	→	→	→				
设备购置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聘、培训								→	→	→	→	
试生产												→

3、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5,800 万元，其中，土地及工程建设投资 36,697 万元，占比 48.41%；设备及安装费 25,218 万元，占比 33.27%；环保消防设施 4,864 万元，占比 6.42%；人员费用 570 万元，占比 0.75%；勘察设计费 380 万元，占比 0.50%；预备费 3,386 万元，占比 4.47%；铺底流动资金 4,684 万元，占比 6.18%。

4、项目效益测算

根据《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达产后的年销售收入为 110,400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3,123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17.67%（税后），投资回收期 6.21 年（含建设期）。

5、环境保护情况

木制门在生产过程的污染源主要系木工车间生产中产生的边角料、木工机械开料时产生的粉尘、涂料工厂喷涂产生的废气、生产时产生的废水、木工机械和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以及包装产生的纸皮、纸箱等废弃物等，总体污染很小。

6、项目选址及用地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位于重庆永川区三教产业园内。发行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宗地编号为 YC2020-SJ-C01-03/02、C01-04/02、C01-05/02、C01-06/02 地块，宗地面

积 294,662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价款合计人民币 3,536.0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与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目前，重庆欧派已取得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核发的编号为“渝（2021）永川区不动产权第 000121449 号”的《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为重庆欧派，土地面积为 294,662 m²，权利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至 2070 年 12 月 24 日止。

7、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

（1）发改委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重庆市永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重庆市企业投资备案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出具日期
1	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2020-500118-21-03-153294	2020-10-28

（2）环评批复

本项目已经取得重庆市永川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出具日期
1	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	渝（永）环准[2020]149 号	2020-12-15

（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中的 16,3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要。

2、项目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使用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的偿债能力将得到提高，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同时，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未来公司的银行贷款金额，可有效地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减少财务风险和经营压力，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2）增强资金实力，保障公司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提升，营业收入逐年递增，公司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287.47 万元、202,663.14 万元、301,151.50 万元。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预计未来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增长的态势，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公司除了进行生产厂房建设、生产设备的购置等固定资产投资外，还需要大量流动资金以保证原材料采购、人工费用支付、技术研发及营销投入等重要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经营实力，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于公司主业，是对公司目前产能的重要扩充，有利于公司实现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巩固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和行业地位，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现有产品、技术、项目经验和销售渠道优势，扩充产品线，提高公司产量，巩固公司市场地位，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主要体现在：

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将大幅增加，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资本结构优化，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风险降低。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重庆江山欧派门业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充公司的产能，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大幅增加，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整体的业绩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3、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将使公司现金流入量大幅增加；在资金开始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也将大幅提升；项目完工后，投资项目带来的现金流量逐年体现，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显著提升。本次发行能有效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公司的融资风险与成本。

4、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建成后达产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公司存在发行后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随着项目达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加，净资产收益率也将相应回升。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立专项账户，并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